

收文日期	111年3月11日
文號	第 0508 號
歸檔	年 月 日
檔號	號

檔 號：
保存年限：

副本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函

機關地址：110 臺北市基隆路 2 段 51 號 13 樓之 3
 連絡人：許真璋
 連絡電話：02-23775108 ext.16
 傳真電話：02-27326747
 電子信箱：nicky8000@naa.org.tw

受文者：各會員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11 日
 發文字號：全建師會 (111) 字第 0162 號
 類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無

主旨：有關貴署就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建議製造常時關閉式防火門之廠商，於產品出廠時以永久性方式標示疑義案，本會意見復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復貴署 111 年 2 月 25 日營署建管字第 1110009139 號函。
- 二、有關該局建議常時關閉式防火門於出廠時，應以永久性方式標示乙案，本會無意見，惟建議有關標示方式以「鑲嵌」或「烙印」方式乙節，宜另訂於防火門規範中，於源頭管理易於執行。

正本：內政部營建署

副本：臺北市建築師公會、高雄市建築師公會、新北市建築師公會、臺中市建築師公會、臺南市建築師公會、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宜蘭縣建築師公會、基隆市建築師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新竹縣建築師公會、新竹市建築師公會、苗栗縣建築師公會、彰化縣建築師公會、南投縣建築師公會、雲林縣建築師公會、嘉義縣建築師公會、嘉義市建築師公會、屏東縣建築師公會、花蓮縣建築師公會、臺東縣建築師公會

理事長

劉國隆

批	擬	擬：1. 敬會室內裝修暨使用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杜瑞良建築師	總幹事陳悅惠
1110310		2. 網路轉知會員	1110322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第 1 頁 共 1 頁		
示 授權主委決行	辦		

永華聯合會
2022.03.18
賴淑娟